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1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公司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项

公司原董事唐芬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董事席位出现空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黄树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若黄树熙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将按照公司《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享有4万元/年的董事津贴。津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其任职当月起开始计算，按月发放，相应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若后续其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或主动放弃董事津贴的，公司将自相关情形生效之日起停止发放津贴。

二、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事项

公司原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朱小超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务。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严振颖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树熙先生，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本科）。1992年7月至1996年6月就职于江门市华兴开发建设住宅置业有限公司；1996年7月至2000年6月就职于江门市金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经营科副科长；2000年7月至2021年3月就职于开平市永乐五金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就职于江门市万盈汇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任监事。

截至目前，黄树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严振颖先生，198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本科），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12年7月至2017年4月任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专员；2017年5月至2025年9月任新会江裕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内控部负责人兼经营管理部经理；2025年10月至今任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经理。

截至目前，严振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